

(上接10版)

2017年

1月7日 合肥、淮北、黄山、六安、宣城5市被列入全国第三批低碳城市试点名单,入选城市数量居全国首位。

1月10日 《合肥综合性国家科学中心建设方案》获国家发改委和科技部批复,合肥成为继上海之后的全国第二个综合性国家科学中心。9月7日,省委、省政府和中科院联合印发《合肥综合性国家科学中心实施方案(2017—2020年)》。

1月12日 省委、省政府印发《关于推进防灾减灾救灾体制机制改革的实施意见》。

6月22日 省委、省政府印发《关于促进全省开发区改革和创新发展的实施意见》。

6月30日 省政府印发《加快推进特色小镇建设的意见》,提出到2021年,培育和规划建设80个左右省级特色小镇,重点打造若干个特色小镇样板,形成示范效应。

7月10日 安徽省新农合全面实现双向跨省即时结报。

7月11日 中国科学院量子信息与量子科技创新研究院揭牌,研究院按照国家实验室的体制机制和运行模式进行建设,联合国内其他地区的科研院所、高校、企业等开展协同研究。

7月16日 合肥市新华书店三孝口店转型升级,在全球推出首个共享书店。

7月28日 省十二届人大常委会第三十九次会议通过《安徽省湖泊管理条例》,在全国率先将“湖泊实行河长制”写入《条例》,自2018年1月1日起施行。

8月8日 省委、省政府印发《关于完善产权保护制度依法保护产权的实施意见》。

8月28日 省委、省政府印发《关于稳步推进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的实施意见》,提出从2017年开始,用3年左右时间基本完成农村集体资产清产核资工作,用5年左右时间基本完成集体经营性资产股份合作制改革,逐步构建归属清晰、权能完整、流转顺畅、保护严格的农村集体产权制度。

9月6日 省政府印发《关于建立粮食生产功能区和重要农产品生产保护区的实施意见》,划定粮食生产功能区5200万亩、重要农产品生产保护区1900万亩。

9月15日 省委、省政府印发《关于推进安全生产领域改革发展的实施意见》。

同日 庐江县入选全国第一批“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实践创新基地。18日,宣城市、金寨县、绩溪县入选第一批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市县。至2020年10月底,全省共有4个县(市、区)入选实践创新基地,1个市10个县(市、区)跻身示范市县行列。

9月18日 省委、省政府印发《关于建立林长制的意见》,在全国率先推行林长制改革,当年在合肥、安庆、宣城等地先行试点,2018年在全省推开。至2018年底,全省设立省、市、县、乡、村五级林长52122名。2019年10月19日,全国首个林长制改革示范区在安徽揭牌。2020年12月28日,在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全面推行林长制的意见》,林长制改革在全国普遍推广。

9月20日 马钢重型热轧H型钢生产线项目开工建设。2020年4月28日,项目建成试生产。这是国内首条重型热轧H型钢生产线。

10月18日—24日 中国共产党第十九次全国代表大会在北京举行。大会作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进入新时代的重大政治判断。

大会通过《中国共产党章程(修正案)》,把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同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一道确立为党的指导思想。25日,党的十九届一中全会选举习近平、李克强、栗战书、汪洋、王沪宁、赵乐际、韩正为中央政治局常委,习近平为中央委员会总书记;决定习近平为中央军委主席;批准赵乐际为中央纪委书记。

11月4日 省委、省政府印发《关于全面落实中央(决定)精神扎实推进党的十九大精神学习宣传贯彻工作的意见》。6日,全省学习宣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大会召开。7日,省委印发《关于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瞻仰中共一大会议时重要讲话精神的通知》。

11月9日 省委、省政府印发《关于加强基层基本公共服务功能建设的意见》,提出要加强基层基本公共教育、基层基本劳动就业创业、基层基本社会保、基层基本医疗卫生、基层基本社会服务、基层基本住房保障、基层基本公共文化体育、基层残疾人基本公共服务。

11月15日 省委印发《关于认真学习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二卷的通知》。《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二卷和2014年9月出版的《习近平谈治国理政》(2018年1月再版,改称第一卷)集中反映了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发展脉络和主要内容,是深入学习掌握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的权威读本。2020年7月,省委部署组织学习《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三卷,要求把第三卷与第一卷、第二卷作为一个整体来学习,作为加强理论武装的重大政治任务。

11月18日 安徽省首家民营银行——安徽新安银行成立。

11月20日 全省推开国家监察体制改革试点工作动员部署电视电话会议召开。12月10日,全省首家监察委员会在五河县挂牌成立。至12月29日,全省105个县级监察委员会全部完成组建挂牌,16个省辖市完成转隶工作。2018年1月31日,安徽省监察委员会挂牌成立。至此,省、市、县三级监察委员会全部组

建完成。

11月30日—12月1日 省委十届六次全会召开,审议通过《中共安徽省委关于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 全面开创现代化五大发展美好安徽建设新局面的决定》《中共安徽省委关于贯彻落实〈中共中央政治局关于加强和维护党中央集中统一领导的若干规定〉的意见》《中共安徽省委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 深入推进作风建设的实施细则》《安徽省五大发展行动计划(修订版)》和《中国共产党安徽省第十届委员会第六次全体会议决议》。

12月11日 科大讯飞获批建设中国首个认知智能国家重点实验室。至此,安徽省有国家重点实验室10家。

12月20日 全球首条最高世代线——BOE(京东方)合肥第10.5代TFT-LCD生产线投产,标志着安徽在全显示领域已成为领跑者。

12月25日—26日 省委经济工作会议召开,总结党的十八大以来全省经济工作,分析当前经济形势,部署2018年经济工作。

12月27日 合肥市庐阳区、巢湖市、铜陵市义安区、天长市、怀宁县入选首批全国农村社区治理实验区名单。实验主题为“建立党建引领、多方参与、协商共治的农村社区治理机制”,实验时间从2018年1月至2021年1月。

2018年

1月19日 省委、省政府印发《关于加强和改善城乡社区治理的实施意见》。

1月21日—27日 省政协十二届一次会议召开。会议选举张昌尔为省政协副主席。

1月22日—28日 省十三届人大一次会议召开。会议选举李锦斌为省人大常委会主任、李国英为省人民政府省长、刘惠为省监察委员会主任。

1月27日 全省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电视电话会议召开,要求提高政治站位,增强“四个意识”,突出重点地区、行业、领域,重拳出击,扫黑打“伞”,坚决打赢扫黑除恶专项斗争这场硬仗。

1月 安徽省政务服务标准化试点省项目通过国家考核评估,成为全国首个政务服务标准化试点省。

2月1日—2日 省纪委十届三次全会召开,认真学习贯彻十九届中央纪委二次全会和省委十届六次全会精神,审议通过省纪委常委会《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 奋力夺取全面从严治党新的更大成果》的工作报告。

2月7日—8日 省委农村工作会议在凤阳县小岗村召开,全面部署乡村振兴工作。2月13日,省委、省政府印发《关于推进乡村振兴战略的实施意见》。8月24日,全省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工作推进会议召开,强调要全面落实党中央关于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重大决策部署,聚焦重点任务,加快推动乡村振兴战略规划实施,努力实现实施乡村振兴战略良好开局。9月28日,省委、省政府印发《安徽省乡村振兴战略规划(2018—2022年)》。

2月8日 华米科技在美国纽约证券交易所上市,成为全省第一家在美国首发上市的企业。

2月9日 省政府印发《安徽省推进“证照分离”改革试点工作方案》,部署在具备条件的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国家级经济技术开发区,开展“证照分离”改革试点,复制推广上海浦东新区改革的具体做法。试点期至12月21日。参照国务院已批复的上海改革事项,安徽对应改革项目共93个。

同日 小岗村召开村集体资产股份经济合作社分红大会,小岗村村民作为股东首次领到分红款。

11月11日 省委、省政府印发《关于组建安徽省实验室安徽省技术创新中心的决定》,首批组建10个左右的安徽省实验室和10个左右的安徽省技术创新中心。2019年7月24日,省政府印发《关于推进安徽省实验室安徽省技术创新中心建设的实施意见》,对“一室一中心”建设给予支持。

3月4日 2018中国(合肥)人工智能产业发展大会举行。5月11日,省政府印发《安徽省新一代人工智能产业发展规划(2018—2030年)》,提出建设人工智能产业发展的目标任务。

3月6日 中国第七支赴南苏丹维和警队出征仪式在合肥举行。这是安徽省首次单次组建维和警队出征,也是党的十九大后我国派出的首支维和警队。

3月15日 省委印发《关于认真学习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二卷的通知》。《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二卷和2014年9月出版的《习近平谈治国理政》(2018年1月再版,改称第一卷)集中反映了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发展脉络和主要内容,是深入学习掌握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的权威读本。2020年7月,省委部署组织学习《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三卷,要求把第三卷与第一卷、第二卷作为一个整体来学习,作为加强理论武装的重大政治任务。

3月22日 省委、省政府印发《关于推进新时代产业工人队伍建设改革的实施意见》,这是安徽首次就产业工人队伍建设改革工作作出专门部署。

3月26日 亚洲单体最大的炼焦煤选煤厂——淮南矿业集团自主建设的潘集选煤厂及配套铁路项目建成投产,预计每年为企业增加约90亿元产值。

3月30日 安徽省推动长江经济带发展工作会议召开,强调要把修复长江生态环境摆在压倒性位置,坚持“共抓大保护、不搞大开发”战略导向不动摇,加快推进“三水共治”,努力把长江经济带建设成为生态文明建设的先行示范带、创新驱动带、协调发展带。

4月2日 马鞍山、芜湖两市获批建设国家创新型城市。至此,安徽省拥有合肥、马鞍山、芜湖3座国家级创新型城市。6月5日,《建设安徽省级创新型城市

工作指引》出台,全面启动省级创新型城市建设工作。

4月19日 安徽、浙江、江苏、上海三省一市签署《长三角技术市场资源共享、互融互通合作协议》。

4月23日 省委印发《关于深入学习宣传和贯彻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的意见》。

4月28日 国务院办公厅通报2017年落实有关重大政策措施真抓实干成效明显的地区名单及激励措施,安徽省获得12项督查激励,居全国第三位。

4月 0.12毫米超薄电子触控玻璃在蚌埠下线,创造了浮法技术工业化生产的世界最薄玻璃纪录。

5月2日 省委部署以鲁炜案为反面教材,在全省党员领导干部中开展“讲忠诚、严纪律、立政德”专题警示教育。

5月10日 康宁合肥全球首条10.5代液晶玻璃基板生产线建成量产。

5月17日 省委、省政府印发《完善主体功能区战略和制度的实施意见》。

5月18日 省委办公厅、省政府办公厅印发《安徽省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三年行动实施方案》。至2020年底,三年行动顺利完成,农村人居环境得到显著改善。

5月24日 省委、省政府印发《关于大力推进“四好农村路”建设的实施意见》。

5月25日—27日 2018世界制造业大会和中国国际徽商大会在合肥举办。11月30日,省政府新闻办新闻发布:世界制造业大会永久落户合肥。

6月1日 2018年度长三角地区主要领导座谈会审议并原则同意《长三角地区一体化发展三年行动计划(2018—2021年)》,就组建长三角地区一体化发展投资基金,打通省际断头路、推进“互联网+医共体”、共建G60科创走廊等一批合作项目进行现场签约。

6月2日 省委常委专程赴上海集体瞻仰中共一大、中共二大址和中共四大纪念馆,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在上海中共一大会议时的重要讲话精神,开展革命传统教育。

6月11日 省委、省政府印发《安徽省中长期青年发展规划(2018—2025年)》。

6月19日 世行贷款安徽省养老服务体系建设示范项目获批,贷款金额1.18亿美元。这是世界银行在全球支持的首个养老服务体系建设项目。

6月27日 省委、省政府印发《关于全面打造水清岸绿产业优美长江(安徽)经济带的实施意见》。

6月29日 省委、省政府印发《安徽省生态环保红线》。全省生态保护红线总面积为21233.32平方公里。

6月27日 省委、省政府印发《关于全面深化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改革的实施意见》。

7月4日 安徽省命名首届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县(区),当涂县、芜湖县、泾县、宁国市等9县(区)上榜。

7月16日 省委、省政府印发《关于全面加强生态环境保护坚决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的实施意见》。

7月17日 沪苏浙皖大数据联盟在上海共同签署《沪苏浙皖三省一市大数据联盟合作备忘录》,加快数字资源开放共享。

7月20日 全省打赢脱贫攻坚战三年行动部署暨扶贫开发工作“重精准、补短板、促攻坚”专项行动推进会召开,强调要坚定总攻目标,紧扣“两个确保”,聚焦深度贫困地区、特殊困难群体、相对贫困区域,精准发力,补齐突出短板,确保实现年度战役连捷,坚决夺取三年脱贫攻坚战全面胜利。

6月28日 省委、省政府印发《关于全面深化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改革的实施意见》。

7月27日 省委、省政府印发《关于支持黄山、池州、铜陵、宣城4市加快旅游强省建设的实施意见》。

7月29日 省委、省政府印发《关于支持黄山、池州、铜陵、宣城4市加快旅游强省建设的实施意见》。

7月30日 省委、省政府印发《关于支持黄山、池州、铜陵、宣城4市加快旅游强省建设的实施意见》。

7月31日 省委、省政府印发《关于支持黄山、池州、铜陵、宣城4市加快旅游强省建设的实施意见》。

8月1日 省委、省政府印发《关于支持黄山、池州、铜陵、宣城4市加快旅游强省建设的实施意见》。

8月2日 省委、省政府印发《关于支持黄山、池州、铜陵、宣城4市加快旅游强省建设的实施意见》。

8月3日 省委、省政府印发《关于支持黄山、池州、铜陵、宣城4市加快旅游强省建设的实施意见》。

8月4日 省委、省政府印发《关于支持黄山、池州、铜陵、宣城4市加快旅游强省建设的实施意见》。

8月5日 省委、省政府印发《关于支持黄山、池州、铜陵、宣城4市加快旅游强省建设的实施意见》。

8月6日 省委、省政府印发《关于支持黄山、池州、铜陵、宣城4市加快旅游强省建设的实施意见》。

8月7日 省委、省政府印发《关于支持黄山、池州、铜陵、宣城4市加快旅游强省建设的实施意见》。

8月8日 省委、省政府印发《关于支持黄山、池州、铜陵、宣城4市加快旅游强省建设的实施意见》。

8月9日 省委、省政府印发《关于支持黄山、池州、铜陵、宣城4市加快旅游强省建设的实施意见》。

8月10日 省委、省政府印发《关于支持黄山、池州、铜陵、宣城4市加快旅游强省建设的实施意见》。

8月11日 省委、省政府印发《关于支持黄山、池州、铜陵、宣城4市加快旅游强省建设的实施意见》。

8月12日 省委、省政府印发《关于支持黄山、池州、铜陵、宣城4市加快旅游强省建设的实施意见》。

8月13日 省委、省政府印发《关于支持黄山、池州、铜陵、宣城4市加快旅游强省建设的实施意见》。

8月14日 省委、省政府印发《关于支持黄山、池州、铜陵、宣城4市加快旅游强省建设的实施意见》。

8月15日 省委、省政府印发《关于支持黄山、池州、铜陵、宣城4市加快旅游强省建设的实施意见》。

8月16日 省委、省政府印发《关于支持黄山、池州、铜陵、宣城4市加快旅游强省建设的实施意见》。

8月17日 省委、省政府印发《关于支持黄山、池州、铜陵、宣城4市加快旅游强省建设的实施意见》。

8月18日 省委、省政府印发《关于支持黄山、池州、铜陵、宣城4市加快旅游强省建设的实施意见》。

8月19日 省委、省政府印发《关于支持黄山、池州、铜陵、宣城4市加快旅游强省建设的实施意见》。

8月20日 省委、省政府印发《关于支持黄山、池州、铜陵、宣城4市加快旅游强省建设的实施意见》。

8月21日 省委、省政府印发《关于支持黄山、池州、铜陵、宣城4市加快旅游强省建设的实施意见》。

8月22日 省委、省政府印发《关于支持黄山、池州、铜陵、宣城4市加快旅游强省建设的实施意见》。

8月